

# 目录

总主编的话 .....	i
前言 .....	vii
<b>第一章 应用翻译研究界说</b> .....	<b>1</b>
<hr/>	
1.1 应用翻译性质 .....	1
1.2 应用翻译类型 .....	9
1.3 应用翻译与应用翻译研究 .....	14
1.4 应用翻译及其研究功能 .....	20
1.5 应用翻译理论 .....	30
<b>第二章 应用翻译研究重点</b> .....	<b>40</b>
<hr/>	
2.1 应用翻译文体研究 .....	40
2.2 相关理论的应用研究 .....	50
2.3 应用型翻译问题研究 .....	60
2.4 应用翻译研究的元理论研究 .....	67
<b>第三章 应用翻译研究史</b> .....	<b>76</b>
<hr/>	
3.1 应用翻译研究史书写路径 .....	76
3.2 国外应用翻译研究史略 .....	84
3.2.1 应用翻译研究范畴 .....	89
3.2.2 应用翻译方法与标准研究 .....	95

3.3	中国应用翻译研究史略·····	102
3.4	应用翻译研究史基本问题·····	108
<b>第四章</b>	<b>应用翻译批评研究</b>	<b>116</b>
4.1	应用翻译批评与翻译质量评估·····	116
4.2	应用翻译批评的功能·····	124
4.3	应用翻译批评的标准·····	134
4.3.1	文本主导型应用翻译批评标准·····	139
4.3.2	过程主导型应用翻译批评标准·····	141
4.3.3	功能主导型应用翻译批评标准·····	142
4.3.4	理论主导型应用翻译批评标准·····	143
4.4	应用翻译批评范式·····	145
<b>第五章</b>	<b>应用翻译能力研究</b>	<b>153</b>
5.1	应用翻译能力概述与特点·····	154
5.2	应用翻译能力培养·····	165
5.3	应用翻译能力研究趋势·····	173
<b>第六章</b>	<b>应用翻译策略研究</b>	<b>181</b>
6.1	应用翻译策略概说·····	181
6.2	翻译策略与翻译规范·····	190
6.3	应用翻译策略与文学翻译策略·····	197
6.4	应用翻译策略研究发展·····	209

**第七章 应用翻译技术研究** 214

7.1	应用翻译研究框架下的翻译技术	214
7.1.1	翻译技术基础	215
7.1.2	翻译技术与应用翻译的关系	218
7.1.3	翻译技术的学理定位	219
7.2	翻译技术的影响	223
7.2.1	对应用翻译实践的影响	223
7.2.2	对应用翻译研究的影响	226
7.3	应用翻译技术研究概况	229
7.3.1	研究主题	230
7.3.2	存在的问题	235
7.3.3	研究趋势	237
7.4	应用翻译技术项目案例分析	238
7.4.1	项目描述	239
7.4.2	项目实施	239
7.4.3	项目总结	241
7.5	应用翻译技术教学	243
7.5.1	翻译技术行业需求	244
7.5.2	翻译技术课程设计	245
7.5.3	翻译技术教学展望	248

**第八章 应用翻译研究展望** 250

8.1	中国特色应用翻译研究	250
8.2	应用翻译研究未来趋势	255
8.2.1	翻译职业研究	257
8.2.2	新型翻译形态研究	258

8.2.3	翻译关系研究	259
8.2.4	翻译的应用研究	262
8.3	余论	264
<b>参考文献</b>		267

# 应用翻译研究界说

作为一种论述形态，应用翻译研究古已有之，具有历史性和传承性。在我国，具有学科意义的应用翻译研究肇始于 21 世纪初，迄今已经有 20 多年的积累与发展，取得了较为丰富的成果。然而对于应用翻译与应用翻译研究的关系，应用翻译与社会、文化、历史、经济发展等方面的关系，应用翻译及其研究的性质和类型，应用翻译及其研究的范畴和功能，应用翻译研究的理论等，译学界仍然未能达成共识，因此需要我们对应用翻译及其研究做出系统、科学的界说，从而为中国特色应用翻译研究的健康发展提供更为坚实的基础。

## 1.1 应用翻译性质

尽管当下的翻译研究理论纷呈，在诸多方面取得了突破性成果，但仍有许多问题停滞于感性的层面、经验的层面、实证的层面，仍有许多翻译的问题需要从理论深度加以拓展。研究自然离不开感性、经验的认识，实证本身也是理论的一种解读方式，但学术研究更多地呈现为理论思维和话语建构。它以质疑、反思、批判、探究、阐

释、展望的思维方式来描写、分析、概括、归纳、预见事物，将优秀的传统文化与实际的现实问题结合起来。翻译作为一种历史文化现象，历经几千年的演变和文明洗礼，其边界相对模糊，形态异常发达，语义极其复杂。它已经从本原形态和语义中逸出，与符号、历史、社会、文化、政治甚至经济混杂在一起。在翻译的名目下汇集了复杂的因素。翻译与任何一种因素相联结，便超越了翻译原本的意义。翻译与符号相互联系，就构成了翻译的符号或符号的翻译；翻译与历史相联，就构成了翻译的历史或历史的翻译；翻译与文学相联，就构成了翻译的文学或文学的翻译；翻译与社会相联，就构成了翻译的社会或社会的翻译；翻译与文化相联，就构成了翻译的文化或文化的翻译；翻译与政治相联，就构成了政治的翻译或翻译的政治；翻译与经济相联，就构成了翻译的经济或经济的翻译。简而言之，翻译本身是一个独立的概念，也是一个独立的存在。但是，它又不仅仅是一个独立的概念和独立的存在。经由历史的洗礼，它已然与其他事物或紧密或松散地联系在一起。它与其他事物的联系所构成的任何一种研究形态，都是在不同程度上对翻译和翻译研究的超越，期待人们重新探索与认识。

应用翻译本质上还是翻译，应用翻译研究本质上仍然是翻译研究。不过，当翻译与应用相结合，虽然形成了一个相对独立的概念体系，但它并非一个固化的概念，而是包蕴了应用的翻译和翻译的应用。应用的翻译与文学的翻译形成对应关系，涉及应用文本的翻译，属于文体范畴的概念。从文体或者文本类型的角度将翻译划分为文学的翻译和应用的翻译，是现代翻译研究的产物，是文学翻译研究一统翻译研究天下之后产生的反动，其根本原因是文学翻译不

能涵盖所有的翻译。<sup>1</sup>而翻译的应用,则将应用翻译研究拓展到文本之外,与文本外的诸多方面形成超链接,为应用翻译研究提供更为广阔的天地。

19世纪以前,人们对于翻译的认识往往囿于自身的局限,或从宗教、哲学典籍翻译的视角,或从诗歌、戏剧翻译的视角,并没有严格意义上的文学翻译或应用翻译之区分。国外对文学翻译和应用翻译的区分化认识,肇始于德国哲学家、翻译理论家弗里德里希·施莱尔马赫(Friedrich Schleiermacher)对口译、笔译以及不同文本类型的认识。1813年,他发表了《论翻译的不同方法》(“On the different methods of translating”)一文,提出要区分口译员和笔译员,认为口译员适合从事商业性翻译,而笔译员主要从事学术、艺术翻译(Robinson 2006: 226)。不过,施莱尔马赫并没有提出“应用翻译”这一概念,甚至对于“文学翻译”也讳莫如深,而往往用“艺术翻译”来替代,并且从阐释学的视角突出了“真正的翻译”和“机械的翻译”。其思想对西方翻译学者如凯瑟林娜·赖斯(Katharina Reiss)、劳伦斯·韦努蒂(Lawrence Venuti)等影响较大。

我国的经史子集不仅没有给予文学一个正典名分,对翻译更是不屑一顾。我国古代对翻译的认识,<sup>2</sup>并不严格区分“口译”和“笔译”,也不区分翻译的体裁或文本类型,翻译的含义较为宽泛,集中

1 刘宓庆(2005: 331-332)指出,“西方译论中有80%以上都在谈论文学翻译。……而西方国家的翻译行为至少有80%是非文学性的(即所谓 non-fictional),……文学作品只是全部翻译‘产品’的一小部分。只关系到一小部分翻译实践的理论是不是能够涵盖大部分翻译实务所涉及的理论问题呢?如果不能,那么以偏概全的严重局限性难道不应引起理论家们的高度关注吗?”

2 鉴于多种原因,历史的记载并不完全足信。孔慧怡(2005: 117-119)曾谈及古代有关翻译的记载就存在三方面的空白地带,即贸易、人口迁徙及外交。

体现于佛经汉译中的两个定义。其一为释赞宁所引：“译之言易也，谓以所有易所无也。”<sup>1</sup>（朱志瑜等 2020：106）该定义突出了“易”，即翻译就是变换。其二为释法云所解：“夫‘翻译’者，谓翻梵天之语，转成汉地之言。”（同上：121）该定义突出了“翻”和“转”，基本也是“翻转”“转换”之意。就此而言，翻译的传统本义就是将一种语言所承载的信息以另外一种语言表达出来，对于文本类型的问题并不关心。翻译泛指所有文类的认识观，经由 16 世纪至 19 世纪末，几乎没有发生太多的改变。然而，1898 年，严复在其所译的《天演论》中写了一篇“译例言”，指出“译事三难：信、达、雅”。严复提出译事中的“雅”本义是因为“精理微言，用汉以前字法、句法，则为达易；用近世利俗文字，则求达难”（同上：230）。而且，“文辞者，载理想之羽翼，而以达情感之音声也。是故理之精者不能载以粗犷之词，而情之正者不可达以鄙倍之气”（同上：302）。因此，为了译文的“期以行远”，则应以雅言雅语来从事翻译，至于翻译的对象是何种文本，严复并未特意明确。提出要对翻译的文本予以分类，最初可能源自罗振玉于 1902 年登载于《教育世界》的一篇文章《译书条议》，文中提出“今日译书必分门类，乃易于下手”（同上：294）。但为什么“易于下手”，他并未深入探讨。其后，吴趼人提出专门译才的问题，认为“今之译书者，西人执西书译之，华人提笔而记之。口译西书之人，已非译其专门之学，则其译也，亦唯就书言书，就事论事而已。而笔述者，尤非其所素习，唯据口译者之言以书之耳。如是而欲其条理贯通，义理明晰，盖难乎为力矣”（同上：297）。即便如此，时人对译书的分类往往以书的内容而非文

1 易中天（2011：10-13）认为，“易”有三层意思：简易、变易、不易。由此而言，“译之言易也，谓以所有易所无也”中的“易”是指“变易”。然而，“易”也有“交易”之义。

体为基础，以兵书、政书、财政书、农书、商书、医书、机械书等来分类，注重学科内容而非文本体裁。值得注意的是，20世纪之前，自然科学、应用科学、宗教、政法类书籍居于翻译系统的中心，文学翻译零星处于边缘地带。梁启超于1897年撰写《论译书》，虽然主张“处今日之天下，则必以译书为强国第一义”，其中所译之书当“以政学为先，而次以艺学”（同上：216），所开列的西书涉及十大类，却并无文学。因此，在19世纪末之前，文学翻译并未构成翻译的核心，自然也谈不上文学翻译和应用翻译的区分化认识。

19世纪末，以小说为代表的文学翻译在我国开始兴起。文学翻译成就最为突出的是林纾，但在倡导“小说救国”“诗界革命”方面最为得力的则是梁启超。20世纪初，梁启超从改良图治、启智救国的政治立场出发，将文学翻译作为引进和传播西方文明思想的利器。他于1902年发表《论小说与群治之关系》一文，旗帜鲜明地主张“欲新一国之民，不可不先新一国之小说。故欲新道德，必新小说，欲新宗教，必新小说，欲新政治，必新小说，欲新风俗，必新小说，欲新学艺，必新小说。乃至欲新人心，欲新人格，必新小说”（梁启超2009：273）。他期望以文学翻译（尤其是政治小说翻译）来动摇中国传统文学根基，借助域外文学的输入来冲击和改变中国传统文学观念及文学体系，推动中国文学及思想的变革。此后一大批作家、学者，如林纾、鲁迅、胡适、朱自清、傅斯年等，都参与到文学翻译的实践和评论之中，影响极大极深，延续至今，促使文学翻译几乎成为翻译的代名词，而文学翻译研究自然就成为翻译研究的主场所。

孔慧怡（2005：122，124）将翻译划分为事务翻译和文化翻译，认为我国的翻译研究长期以来注重对文化翻译以及文化译者的研究，而忽视对事务翻译及其译者的研究，究其原因，“除了因为后者所译

的文本性质和他们的翻译目标对学者有特殊吸引力之外，也因为文化译者面向一个公众读者群，其文化定位属于显性，引人注意是他们的目的和本分”。关注文化翻译实际上折射出翻译研究的文学偏向。关注文化翻译或文学翻译本身并没有错，但在关注文化翻译或文学翻译之际遮蔽了事务翻译则有害无益。孔慧怡（2005：124）指出，从中国翻译传统上看，“实际上文化翻译运动是间断性的翻译活动，只有事务翻译才是一个持续不断的传统”。

将文化翻译视为文学翻译，其实未必确当。20世纪前，中国经历了汉、唐、宋将近800余年的佛经汉译，尔后又明末以降的西学东渐、东学西渐（包括科技翻译、圣经汉译、中国经典的外译），以及晚清时爆发的自然科学及应用科学翻译。这些翻译都具有文化翻译的性质，不仅为中国带来了西方文化，也将中国文化传播出去，其中自然也包括文学作品，但体量很小。我国的文学翻译或者说翻译的文学只是20世纪初以降的故事。用文学翻译替代文化翻译，或者将文化翻译等同于文学翻译，其实与西方传统翻译观（尤其是施莱尔马赫的翻译观）有一定的关联，但套用西方翻译观形成的文化翻译观和文学翻译观，并不符合中国的翻译历史事实，遮蔽了在中国翻译史中一直扮演着重要角色的应用翻译。

客观存在之物终究会以其坚韧彰显出价值并为世人所发掘。2003年我国首次召开“全国应用翻译研讨会”，时任中国翻译协会常务副会长、中国外文局局长林茂荪在开幕词中高度评价了这次会议，认为它是一个里程碑，标志着应用翻译开始深入研究。方梦之（2023b：1）也认为，“应用翻译的系统研究由此发轫，成为新世纪我国翻译研究的一大亮点”。这次会议的主题是“应用文体翻译的理论与实践研究”，旨在“建立一个理论创新、范畴完备、概念清晰、联系实际的富有中国特色的应用翻译研究体系”（同上：4）。其中涉

及三方面内容：(1) 应用文体翻译理论研究（A. 应用文体翻译理论的性质、任务与框架；B. 经济一体化视野中的 ESP 翻译及其理论；C. 应用文体翻译理论如何联系实际；D. 应用文体翻译理论的现状及其发展）；(2) 应用文体翻译实践探索及经验总结，包括科技翻译、经贸翻译、法律翻译、外宣翻译、广告翻译等；(3) ESP 及应用翻译教学。（同上：2）会议涉及应用翻译的各个方面。从某种意义上说，我国提出的“应用翻译”具有中国特色，与国外所谓的 applied translation<sup>1</sup> 并不一致。

我国的“应用翻译”，其基本属性在首届全国应用翻译研讨会上就已经明确：“以传达信息为目的，同时考虑信息的传递效果。它区别于传达有较强情感意义和美学意义的文学翻译。应用翻译几乎包括文学文本以外的人们日常接触和实际应用的各类文字，涉及对外宣传、社会生活、生产领域、经营活动等，包括政论翻译、新闻翻译、科技翻译、法律翻译、经贸翻译、广告翻译、旅游翻译等。信息性、功能性、劝导性和匿名性是绝大多数应用语篇翻译的主要特点。”（方梦之 2023b：3）毋庸置疑，“应用翻译”最初局限于“应用文体翻译”，因此其基本属性囿于应用文体的文本翻译，具有非文学翻译、特殊翻译、实用翻译或语用翻译的特征。这种囿于文体、文本的应用翻译概念，属于本书界定的“应用的翻译”范畴，并不涉及“翻译的应用”范畴。随着应用翻译研究的不断深入，囿于“应用的翻译”而忽视“翻译的应用”，已然不能完全适应新时期应用翻译研究的需求（参见第二章）。

迄今为止，全国应用翻译研讨会已经举办了十届，每一届的主

---

1 事实上，国外也并不存在单独使用 applied translation 的现象，而是往往以 applied translation studies 并称，以研究类型存在。

题虽然都紧扣“应用翻译”，但其性质随着应用翻译研究的不断深入发展而有所变化：第二届“迎奥运、盼世博，全方位、多视角开展应用翻译研究”，第三届“中国文化软实力与应用翻译研究：翻译教学与理论体系”，第四届“应用翻译教育教学研究和学科建设”，第五届“应用翻译与全球信息共享：文类研究、策略翻译、翻译技术”，第六届“全球化视野下应用翻译理论的完善、MTI及商务翻译教育”，第七届“‘一带一路’方略中的应用翻译教学与理论创新”，第八届“为‘走出去’铺路搭桥：应用翻译研究与语言服务”，第九届“百年未遇新形势下的应用翻译研究”，第十届“新文科背景下的应用翻译研究”。可以看出，历届全国应用翻译研讨会都积极回应我国应用翻译现实，紧密结合我国应用翻译国情，不断总结和提炼应用翻译中的新思想、新概念、新范畴，逐步推动应用翻译超越文体和文本概念，渐渐地将翻译教学、翻译服务、本地化、翻译技术等内涵容纳进来，同时使应用翻译研究从泛泛的理论探讨和单纯的经验总结中走出来，努力推动应用翻译研究理论话语体系的系统化建构，为完善中国翻译研究自主知识体系建设贡献力量。

我国于2003年正式提出应用翻译这一概念，迄今已然走过21年的历程。在此历程中，应用翻译研究、应用翻译学、应用翻译批评、应用翻译理论等概念相继兴起，虽然应用翻译研究在研究的系统性、理论性方面尚难以超越文学翻译研究，但它至少已经在翻译研究领域占有一席之地，也有越来越多的人加入这个行列。然而，译学界对于“何谓应用翻译”似乎依然无法统一口径，甚至当人们想要给“应用翻译”一个英文名称的时候，都显得疑虑重重、捉襟见肘。归根到底，人们对于应用翻译的性质依然未能达成共识，其中的关键在于：侧重“应用的翻译”有余而关注“翻译的应用”不足。名不正则言不顺，正名是获得合法性必然要经历的过程。应

用翻译未能得到正名，显然滞碍了应用翻译研究的发展。因此，本书将在第二章中对此做进一步的探讨。而在此之前，我们还要关注应用翻译的其他问题，以便为后续的论述做些铺垫。

## 1.2 应用翻译类型

类型被认为是一系列满足确定约束条件的元素，从特定的事物、活动或现象中提炼出相应的共通点并加以演绎或归纳分类。人们往往通过对局部的认识来达到对整体的把握。“分类是人类认识事物、研究事物的主要途径之一。通过分类，人们可以了解事物之间的区别和联系。分类是以对象的本质属性或显著特征为根据所作的划分。”（方梦之 2019：284）应用翻译的类型问题，并非如人们所想象的那样简单。分类具有建构和强化的力量，人们往往通过分类建构事物，强化分类对象，通过对分类的命名或表征来建构或强化认同。对应用翻译类型的认识，无疑以人们对应用翻译的认识为基础。但是，不同的人站在不同的角度来看待应用翻译，自然会看出不同的风景。从事应用翻译及其研究的人，自然对应用翻译情有独钟；从事文学翻译及其研究的人，很可能对应用翻译及其研究持有不同的认识。诚然，人们的认识总是受制于各种因素，事物本身的复杂性自不待言，认识主体的知识背景、认识动机以及理论思维差异等因素也都不容忽视。一方面，任何知识的背景都不尽相同，“事实和理论、观察和假说都以复杂的方式内在地关联着；而且科学的经验结论必须被视为解释性的建构物，因为它们的意义依赖于一定环境并受一个特定社会群体在特定的时空上所拥有的文化资源的制约”（迈克尔·马尔凯 2001：119）。另一方面，人们往往出

于不同的认识动机从不同的问题视角和理论层面按照不同的知识体系、思维方式来认识事物，这使得人们对于同一事物的认识各不相同。对应用翻译的认识也不例外。

在应用翻译概念提出之际，方梦之（2019：57，284）将其界定为应用文体文本的翻译，认为“对应用翻译的定位首先是对翻译客体——文本的定位”，“文本可以按功能、目的、语境文化、正式程度来分类”。这一定位实际上是从“应用的翻译”出发，并没有包含“翻译的应用”这一维度。事实上，方梦之所提出的“应用翻译文本”并非包括文学翻译之外的所有文体文本翻译，他从“应用（文体）翻译研究”的角度将以人工语言表意的“纯理论文本的翻译排除在应用翻译研究之外”，从而将学术翻译排除在应用翻译的类型之外。与此同时，他将应用翻译囿于文体文本，而且认为“应用文本的语式以自然语言为主，辅以人工符号”（方梦之 2019：57），无形中将“口译”和“机器翻译 / 人工智能翻译”也排除在应用翻译的类型之外了。

尽管在西方的翻译研究中也存在 *applied translation* 这一概念，但它与我国应用翻译所涵盖的“应用的翻译”或“翻译的应用”不能相提并论。我国所谓的“应用的翻译”属于实用文体或语用文体的翻译，与英语的 *practical translation*、*pragmatic translation*、*non-literary translation* 或 *specialized translation* 相对应。方梦之主张将“应用翻译”英译为 *pragmatic translation*，正是源于他将应用翻译视为实用文体翻译或语用文体翻译的认知。而 *applied translation studies* 是詹姆斯·霍姆斯（James Holmes）于 1972 年提出的概念，属于翻译研究的一种，其名称与 *general translation studies* 和 *descriptive translation studies* 相对应。霍姆斯认为，“翻译描述提供基本数据，翻译理论在这些数据上建立，这两者所提供的学术发现又在应用翻译研究中投入使用”（谢天振 2008：216）。

霍姆斯提出的现代翻译研究框架，得到了众多学者的高度认同，但也有许多学者对它做过不同程度的修正，比如吉迪恩·图里（Gideon Toury）、杰里米·芒迪（Jeremy Munday）等。而且芒迪每一次修订其《翻译学导论：理论与实践》（*Introducing Translation Studies: Theories and Applications*），都对翻译研究的框架，尤其是应用翻译研究的框架有所发展。2007年，卢克·范多斯莱尔（Luc van Doorslaer）在 *Target* 上撰文，列了一张应用翻译研究路线图（见图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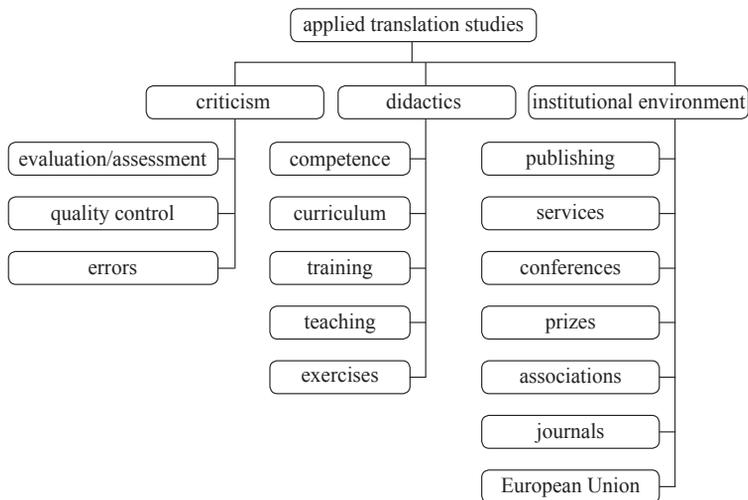


图 1.1 应用翻译研究路线图（van Doorslaer 2007）

根据上图，范多斯莱尔将应用翻译研究划分为翻译批评（criticism）、翻译教学（didactics）和制度性环境（institutional environment）。这张路线图与霍姆斯 1972 年提出的应用翻译研究范畴（翻译政策、翻译辅助、翻译培训、翻译批评）相比有所不同，它不仅将翻译培训拓展为翻译教学，而且将翻译政策和翻译辅助合并为制度性环境。毋庸置疑，制度性环境的含义比翻译政策和翻译

辅助的内容更为丰富，从而在一定程度上拓展了应用翻译研究范畴，但显然还是不够充分。

本书将应用翻译划分为“应用的翻译”和“翻译的应用”两种类型。“应用的翻译”实际上就是方梦之所倡导的应用文体翻译，也是我国目前对于应用翻译较为普遍的认识。如前所述，方梦之在发展应用翻译研究的过程中实际上也在不断地拓展应用翻译概念，在传统的应用文体文本概念的基础上纳入了本地化、翻译技术、翻译服务、翻译教学等内容，而这些拓展的内容在本书中被归入“翻译的应用”系统。

笔者认为，除非将应用翻译视为一个相对自洽的系统，同时将“应用的翻译”和“翻译的应用”结合起来，视为应用翻译系统中的两个子系统，否则我们很难对应用翻译有一个全面的认识，同时也很难对应用翻译做出科学的分类。

本书所提及的“应用的翻译”，并非只是包含传统中应用文体文本的翻译，它也纳入了口译、视听翻译、多模态翻译、网络翻译、机器翻译等。也就是说，凡是实用类的翻译，都属于“应用的翻译”范畴。这种分类方式，避免了文体文本分类所造成的困惑。传统的文体文本分类将实用性文体文本与文学文本对立起来，人为地将融合了不同体裁的实用文本划分为科技文本、法律文本、医学文本等，不仅遮蔽了实用文体文本所蕴含的文学语言及其文学内容特性，同时也不能有效地应对网络时代、人工智能时代的翻译现实。诚然，从语言学、文体学或文学的视角对不同体裁的文本予以分类，不仅有其可行性和实用性，也有其必要性和必然性；但是，就应用翻译作为翻译研究的对象而言，依据文本体裁进行分类存在局限和弊端。这种分类人为地割裂了不同体裁文本的翻译之间存在的有机联系，并不利于应用翻译研究理论话语体系的建构。

而“翻译的应用”，就是翻译在其他领域的应用。它超越了实用文本翻译，指向翻译与其他事物、活动、现象之间的关系，关注的是实用文本翻译在历史、文化、社会、政治、经济等方面的功能与效应。就此而言，孔慧怡所划分的文化翻译和事务翻译都属于“翻译的应用”范畴，翻译服务、翻译治理、翻译竞赛、翻译培训/教学/教育也属于“翻译的应用”；不仅如此，任东升所提出的“国家翻译实践”和杨枫近年来所倡导的“知识翻译”也都应纳入“翻译的应用”之列。因为，无论是“国家翻译实践”还是“知识翻译”，都涉及翻译与国家行为、翻译与知识之间的关系，都可以简约为“国家的翻译”或“翻译的国家”及“知识的翻译”或“翻译的知识”。与此同时，翻译与政治、翻译与文化、翻译与社会、翻译与经济、翻译与民族、翻译与地理区域、翻译与技术、翻译与学科、翻译与身份等之间的关系，也都应纳入“翻译的应用”范畴，从“翻译的应用”视角予以理解与阐释，从而凸显翻译广泛的应用性，为应用翻译研究的体系化建设奠定“既基于文本又超越文本”的理论与实践基础。

从“应用的翻译”和“翻译的应用”两个维度审视应用翻译研究是一种新思维与新认知。路德维希·维特根斯坦(Ludwig Wittgenstein)认为，“一旦新的思维方式得以确立，旧的问题就会消失；实际上人们会很难再意识到这些旧的问题。因为这些问题是与我们的表达方式相伴随的。一旦我们用一种新的形式来表达自己的观点，旧的问题就会连同旧的语言外套一起被抛弃”（皮埃尔·布迪厄、华康德 2004：1）。但我们认为，新思维、新认知、新表述并不代表着要彻底地抛弃旧的问题，人们的思维与认知总是呈现出一种循环反复的螺旋式发展态势，在发展中不断地回到历史中那些棘手的旧问题、旧对象和旧区域。旧问题与新思维、新表述之间，并非

绝对的割裂，而是存在着某种传承与发展的对应关系。因此，本书所指的应用翻译是在继承与发扬传统的应用翻译基础上顺应时代发展需要而建构的框架体系。

### 1.3 应用翻译与应用翻译研究

一般来说，语言学是关于语言的研究，社会学是关于社会的研究，文学翻译研究是关于文学翻译的研究。相应地，应用翻译研究自然也应该是关于应用翻译的研究。然而，语言学和社会学的范畴并不仅限于对语言或社会本身的研究。任何学科，除了本体论，它们同时也有各自的知识论、方法论、价值论，构成各自学科的研究对象。因此，应用翻译研究并不等于“应用翻译”+“研究”，也不只是“应用+翻译研究”，更不能将“应用翻译研究”与“研究应用翻译”相混淆。

事实上，语言学研究语言，但研究语言并非语言学的专利，社会学、宗教学都可能，也可以研究语言问题。社会学研究语言，由此产生了“社会语言学”；宗教学研究语言，因而产生“宗教语言学”。其实这是一种误识。如果从社会学的学科立场来分析、研究语言问题，它所产生的学科分支应是“语言社会学”；宗教学研究语言，所产生的分支应是“语言宗教学”。只有当语言学将语言问题与社会或宗教联系起来并借鉴社会学或宗教学理论来进行分析研究，才会产生“社会语言学”或“宗教语言学”。前几年我国译学界的“社会翻译学”和“翻译社会学”之争，其实也是学科意识模糊、学科概念不清的表现。同时，我国译学界对“文化翻译”与“翻译文化”、“文学翻译”与“翻译文学”、“法律翻译”与“翻译法律”等概念的认

识也模棱两可、相互混淆。这种概念误识现象，导致人们在探讨问题时各执一词，表面上争论不休，但实际上未能站在同一层面上进行对话，人们所关注的对象、研究的动机都可能存在着差异。

相对于语言研究或者研究语言来说，“翻译研究”与“研究翻译”之间的概念差异似乎更大。究其缘由，主要在于“语言”的能指与所指都较为明确，而“翻译”这一概念历经几千年，承载了复杂的内容，具有很强的歧义性。现代汉语中的“翻译”与古代文献中的“翻译”相比，其含义已然发生诸多变迁。对此，方梦之（2019：8）曾做过分析：“‘翻译’是一个多义词，用英文可区别出它的不同含义和不同用法，主要有以下五义：一、翻译过程<sup>1</sup>（translating）。二、翻译行为（translate/interpret，例如：他正在翻译一篇文章。）。三、翻译者（translator/interpreter，例如：请个翻译来。）。四、译文或译语（translation/interpretation，例如：他的翻译不地道。）。五、翻译工作（事业）（translation，例如：他干什么的？搞翻译（工作）的。。”随着时代的发展，由翻译而起的活动、现象愈加复杂多样，赋予“翻译”愈加宽泛的含义，比如在翻译服务行业勃兴、机辅翻译和人工

1 对于“翻译过程”，译学界实际上往往语焉不详，或强调译者的翻译行为程序，或突出整个翻译的流程。刘宓庆（2005：329-331）曾依据韩礼德（M. A. K. Halliday）的过程论，提出了六个维度的翻译过程研究课题。（1）物质（material）过程：研究 doing/acting 即行为实施的程序，包括翻译实施的阶段性、特征及要求，翻译的步骤；（2）行为（behavioral）过程：研究行为程序——操作法研究，包括翻译中的语义辨析、文本理解和次文本解读、句法解构解析、译文操作等；（3）心智（mental）过程：研究思维运作，包括双语的语义转换机制运作程序、审美感应及表现程序、逻辑判断运作程序；（4）言语（verbal）过程：研究话语转换程序，包括翻译中的话语语义解析、话语语篇解构、目的语生成的认知论证；（5）关系（relational）过程：研究行为主体与客体及各方面的关系及发展，包括译者与文本的互动、双语对比在语际转换中的作用、本土化与外域化互动、目的（目标）与效果的互动；（6）存现（existential）过程：研究行为实施终端，以及双语转换的终端检查。

智能翻译迅猛发展的时代背景下，“翻译”可能并非指直接参与不同语言的文本转换行为或活动，而是指一些“非译”行为或活动，如译后编辑、翻译项目管理、翻译软件开发、翻译质量评估乃至翻译批评等，这些都是传统“翻译”概念在新时代的衍生品。与此同时，人们也赋予翻译不同的称谓，如本地化（localization）、创译（transcreation）、多语技术写作（multilingual technical writing）、语言调停（language mediation）等。由此也导致人们对于“翻译”概念的把握愈加困难，进而导致人们在谈论所谓的“翻译”之际往往各言所是，甚至南辕北辙。在此语境下，所谓的“翻译研究”“搞翻译”“从事翻译工作”以及各类与翻译相关联的词语，语义飘忽不定，往往不知所云。所以，贝尔（Roger T. Bell）认为，尽管翻译已成为热点论题，但“翻译”一词的歧义性，成为翻译研究长期停滞的主要原因（贝尔 2005：11）。事实上，翻译研究长期停滞的原因，一方面在于翻译的歧义性，另一方面则在于人们常常混淆“翻译研究”与“研究翻译”这两个概念。

一般来说，现代的“翻译研究”（translation studies）已经发展成为一个自成体系的研究领域。尽管在我国的学科目录中，它并没有获得一级学科的地位，但无论是国际还是国内的翻译学术界，均广泛认同它是一门相对独立的学科或专业。因此，在我国，“翻译研究”有时也称作“翻译学”。<sup>1</sup> 2022年，在我国教育部颁布的《研究生教育学科专业目录》中，“翻译”成为与中国语言文学、外国语言文学等并列的学位学科。显然，这里的“翻译”所对应的英语只能是 translation。它是独立的专业学位，并非严格意义上的学术型学

---

1 1927年，蒋翼振编著出版《翻译学通论》，而且我国的翻译研究著述中历来出现的也是“翻译学”之语，如1950年代董秋斯提出的“翻译学建设”，但都不具有现代翻译研究或翻译学的学科概念。

科名称。这种突出技能性而忽视学术性的“翻译”，无疑未能彰显翻译研究作为独立学科的地位，而是强调了翻译的实践技能性以及翻译的工具性。与此同时，“研究翻译”作为概念并不属于学科范畴，任何一门学科都可以将翻译纳入其研究范畴，都可以将翻译问题作为研究对象。毗邻学科之间往往在某些知识域和问题域上存在交集，然而，这种共享的研究领域未必会带来研究兴趣的集中，反而有可能导致研究变得弥散。由于涉及利益的分配，学科之间可能会产生冲突，表面上看似相关的学科实际上会呈现出不同的特征，因为不同学科关注的是同一个问题的不同方面。翻译的复杂性使得任何一门学科都难以分析解决翻译的所有问题。尽管知识分类很重要，但知识本身并没有整齐划一的分类框架，谁也不能声称某一知识只能属于某一学科或只能应用于解决某一具体问题，任何一个特定的翻译问题都可能成为多个学科的研究目标。因此，翻译研究必然具有跨学科性质。然而，学科往往强调某一特定领域的问题，具有可辨认的同一性和具体的学科文化特征，因此形成了相对明确的学科边界。同时，“学科边界并不是仅仅作为地图上的一条条边界线而存在：它们表示各自所拥有的学科地域，这些学科地域可以慢慢被蚕食掉、被殖民化和被重新分配”（托尼·比切、保罗·特罗勒尔 2008：63）。不同学科之间，尤其是关系紧密的学科之间，无论是研究问题还是理论运用，都有可能出现越界现象。因此，不同学科对翻译问题产生兴趣不足为怪，而且总体而言，这对翻译研究具有积极的意义。但是，各学科对翻译的理解不尽相同，总会存在一些“空白地带”以及意识不到的“真空地带”。这些地带在一定程度上可能会削弱翻译研究的学科属性，但同时也为“翻译研究”这一学科的建构提供了机遇。事实上，当下的翻译研究正直面挑战，积极地拓展自己的研究疆域，自觉地将多学科交叉的边缘地带纳入自己的研

究范畴。翻译研究这门学科的产生与发展，就是为了将翻译的问题统一在一个相对自洽的学术领域中，建构出相应的学术话语体系。至于其他学科对翻译问题的探讨，严格来说，若从学科意识和专业视角来审视，并不能称为“翻译研究”，而只能算作“研究翻译”。

应用翻译研究这一领域的诞生，旨在以遵循适当的认知和社会实践基本共识为基础，将“应用翻译”的知识与问题综合于一个有组织的研究框架中，具有专业领域建构的性质。吕俊、兰阳（1997：56）指出，“根据学科学的观点，如果一种系统的知识所研究的对象与其他知识系统不同，亦即有着自己独特的、有别于其他学科的工作任务，并能据此而产生与完成任务相适应的理论、原则与方法，而这些理论、原则与方法又是不可能被其他学科的原则与方法所取代的，这样的知识体系就应该成为一门独立的学科”。事实上，知识的膨胀必然带来学科的增长，并随之发展出新的学科分支。翻译的发展以及社会科学知识的发展促成了翻译研究这一新兴学科，而翻译研究的迅猛发展又推动了应用翻译研究的产生。应用翻译研究无意脱离，也不能脱离翻译研究这一总体学科领域，但又势必要凸显其作为一个特定研究领域存在于翻译研究领域的价值，即拥有它自身独特的、有别于文学翻译研究的工作任务。

方梦之（2023b：3）曾对应用翻译研究做过这样的阐述，认为它“借鉴功能目的论、变译论、文本类型学等理论，以应用文本的翻译为研究对象，以宏观、中观、微观的分层研究为方法论，以达旨、循规、共喻为翻译原则。目的和功能是应用文体翻译的依据和依归。原文和译文是两种独立的具有不同价值的文本，各有不同的目的和功能。译者根据翻译委托人和译本接受者的需要和愿望，选择源语文本信息、译文的表现形式和运用变译等翻译策略”。显而易见，这是基于应用翻译文本（文体）的研究，与本书的应用翻译研究有所不同。

有学者专门就应用翻译学这一概念做过分析，并将其解读为“应用翻译+学”“应用+翻译学”“应用+翻译+学”等三个层面，认为“就狭义而言，应用翻译学是‘应用翻译+学’的研究，专指应用文体的翻译研究”，“‘应用+翻译学’指翻译学基本理论在翻译领域和非翻译（学）领域中应用的研究”，“‘应用+翻译+学’，指其他学科在翻译（学）中应用的研究”（黄忠廉、朱灵慧 2017：10）。这一解读，无疑发展了应用翻译学概念，但是将“应用翻译+学”的研究专指应用文体的翻译研究，还是没有囊括应用翻译在当今翻译研究话语体系中的应然与实然，无法解答应用翻译与应用翻译学或研究的关系。

说到底，应用翻译及应用翻译研究是从理论与实践视角认识翻译的一种方式，旨在扩大传统翻译的结构，凸显文学翻译及文学翻译研究与应用翻译及应用翻译研究的差异。如前所述，本书的应用翻译涵盖了“应用的翻译”和“翻译的应用”这两个类型。相应地，应用翻译研究自然就包括了“应用的翻译研究”和“翻译的应用研究”这两个范畴。然而，作为翻译研究中的一个新兴研究领域，应用翻译研究本身并不能止步于对具体的应用翻译问题的研究，而是需要在研究应用翻译具体问题的过程中建构相应的理论话语体系。任何研究领域的形成，都离不开相应的群体语言（语域、语式）和研究群体，它不仅需要探索运用怎样的理论来解决具体的应用翻译问题，需要对理论概念、理论话语以及理论者本身进行研究，还需要对应用翻译研究自身进行反思性研究，同时也离不开对元理论的研究。总体而言，本书的应用翻译研究包含了“应用的翻译研究”和“翻译的应用研究”，具体而言涉及四个核心维度：实用文体文本研究、理论应用研究、应用翻译实践中出现的各类具体（现象）关系研究、应用翻译理论体系研究。它不仅要关注应用翻译的实际操作（应用

翻译过程),也需要关注应用翻译产品、功能、效果等与应用翻译相关联的知识建构。

## 1.4 应用翻译及其研究功能

应用翻译和应用翻译研究各自构成相应的系统。系统的存在以其具有某种或多种功能为条件。独特的功能为系统的产生与发展提供了保障,同时也维系了它与其他系统的边界。社会学认为,我们可以依据特定社会文化系统所发挥的功能来对社会现象和文化现象进行分析。因为,社会是一个由相互联系的不同部分所组成的系统,其中的任何部分都不能独立于整体而存在,任何部分的变化都会导致一定程度的不平衡,进而导致其他部分也发生相应的变化,最终导致整个系统发生一定程度的重组。相应地,我们可以从系统与功能的关系来探究应用翻译和应用翻译研究的系统与功能。

应用翻译系统包括“应用的翻译”系统和“翻译的应用”系统,前者涉及各类实用翻译实践,后者涉及翻译与相关实践的关系。因此,应用翻译系统是与翻译实践密切相关的系统;而应用翻译研究系统则是学术研究系统,它是对实践的认识系统,属于理论话语系统。作为实践的应用翻译系统和作为研究的应用翻译研究系统,各自具有相应的独特功能。任何理论认识,其产生都源自实践,其目的都回归实践。实践功能需求是人类实践活动的起源,而在实践基础上产生的认识功能,则随着实践的积累以及认识的不断深入而得以发展。人类最初仅处于实践功能的萌芽阶段,尚不具备系统的功能观。因此,人们最初对功能的认识呈现为碎片化形态,并在相当长的时期内保持这种形态。人类对功能的学理认识源自生物学,尔

后社会学继承了生物学中的功能观，促使人们对功能的朴素认识逐渐发展为系统功能理论。

人们对于翻译功能的认识早已有之。限于篇幅，本文对古代的翻译功能观不做详细的论述，但只要随手翻开任何一本翻译史书，就可以发现大量的实例和论述。现代翻译研究对于翻译功能的关注，在霍姆斯的翻译研究框架中就有所体现。不过，在霍姆斯看来，“面向功能的描述性研究的兴趣不在于对翻译作品本身进行描述，而在于描述它们在接受者的社会文化语境中的功能”（谢天振 2008：210）。事实上，翻译研究对翻译功能的系统研究，得益于语言学的语言功能观。“翻译是审视语言在生活中所起作用的一种有用的检验案例。”（Hatim & Mason 2001：1）“在翻译界，最早把语言学的功能理论运用到翻译研究中的典范是奈达”，“德国功能学派基于功能理论的翻译研究最为系统”（王东风 2021：129，130）。语言学的语言功能观得益于社会学的功能主义。1920年代，语言学布拉格学派在批判索绪尔结构主义语言学理论的基础上提出：（1）语言研究须共时研究和历时研究相结合；（2）语言研究须注重系统性，重视语言系统中共存成分之间的关系；（3）语言研究须突出语言功能，语言是一种由某一语言群体使用的、用以完成一系列基本职责和任务的工具。其中，雅克布逊（R. Jakobson 1960）提出六种语言功能：传递信息的所指功能（referential function）、表达情感与态度的表情功能（expressive function）、影响行为的意向功能（conative function）、确定或维持社会关系的交感功能（phatic function）、指向沟通互动本质的符码元功能（metalingual function）和突出文本特征的诗学功能（poetic function）。布勒（K. Bühler 1965）提出将语言功能划分为陈述或指称型（representational/referential function）、表情型（expressive function）、感染型（appellative function）。韩礼德（M.

A. K. Halliday 1970) 则从概念功能、人际功能和语篇功能入手, 将语言功能具体划分为七种: 工具功能 (instrumental function)、控制功能 (regulatory function)、表达功能 (representational function)、交互功能 (interactional function)、自指功能 (personal function)、教导功能 (heuristic function) 和想象功能 (imaginative function)。

基于语言功能, 翻译研究逐渐地将翻译功能引入系统研究的轨道。奈达 (E. Nida) 最初基于乔姆斯基 (N. Chomsky) 的生成转换语言学理论发展了“动态等值”概念, 但自 1986 年之后, 为了让人们消除对“动态等值”的误解, 同时也为了强调翻译的功能, 他开始运用社会语言学理论将“动态等值”发展为“功能等值”。他对“功能等值”所下的最理想定义是:“译文读者应能以原文读者理解、欣赏原文一样的方式来理解、欣赏译文。”(Nida 2001: 87) 显而易见, 奈达的翻译功能注重目标语读者的接受反应功能, 这与奈达从交际学和符号学视角审视翻译不无关系。

在翻译研究领域影响较大且更为系统的翻译功能观, 源自德国的功能主义翻译研究。赖斯、弗米尔 (H. Vermeer) 等人首先借鉴语言学中的语言功能及文本功能, 对翻译文本进行分类, 不仅发展了文本类型理论, 而且提出了功能主义的翻译目的论, 认为翻译功能与翻译目的紧密相连甚至具有同义关系, 但未必完全一致。她们认为, 翻译首先应该由占据主导地位的功能或者目的来决定, 而且, 译文所要实现的功能与原文的功能并不完全一致, 因为译文是在目标语情境中为实现某种功能而生产的语篇, 其目的是尽量复制出原文的语义特征和与特定语境相关联的翻译功能特征。所谓“功能主义翻译理论”是“泛指用功能的途径研究翻译的多种理论”, 究其要旨, 功能主义翻译理论中的“功能”“注重文本或翻译的功能”(诺德 2005: 1), 不仅注重原文文本的功能, 也强调翻译文本的功能。

毋庸置疑，这种理论在全球翻译研究领域都产生了巨大影响。埃德温·根茨勒（2022：83）认为，“功能翻译理论的出现，标志着翻译理论发展的重要突破，斩断了两千多年来翻译围绕忠实还是自由这一轴心而展开的理论链条”。但是，翻译功能研究，容易陷入功能目的论的迷雾。因为，功能目的论强调译者培训或译文评价，即“译者必须自觉地、前后一致地、按照有关译文的特定原则进行翻译”（诺德 2005：38）。而我们所说的应用翻译功能，则须聚焦于“应用的翻译”及“翻译的应用”功能。应用的翻译功能体现为产品功能和过程功能，而翻译的应用功能则体现为翻译的效果功能和价值功能，是翻译的关系功能。翻译的应用功能以应用的翻译功能为前提。

人们往往错误地将翻译功能与翻译目的混为一谈。事实上，翻译功能与翻译目的并不完全等同。翻译功能是翻译所具有的属性。它是一个具有开放性和能动性的整体概念，可以由外部世界来衡量、检验，也可以由主体来预测，但并不能由主体来主观设定。而翻译目的则是人们为翻译所设定的目标。在功能目的论的研究视野中，翻译的目的并非只是服务于目标语读者的理解与接受，在情形各异的翻译语境下原文并非唯一需要考虑的因素。诺德（2005：35）谈到翻译领域可能存在的三种目的：翻译过程中译者的基本目的；目标语环境中译文的交际目的；使用特定翻译策略或翻译程序的目的。因此，目的准则并非一味地强调翻译必须符合目标语文化的行为方式或期望价值，而是强调翻译为“既定目的”（a given purpose）服务。这里原文中的不定冠词，表明特定的翻译是为某种特定的目的服务的。的确，在弗米尔看来，在一般情况下，翻译的目标（aim）、目的（purpose）、意图（intention）和功能（function）等概念构成同义关系，可以一并归入目的论的范畴。但是，只有在理想的情况下，这些概念才会具有一致性。而在具体的情况下，这些概念存在区别：

目标是行为主体 (agent) 通过行为手段所要达到的最终结果; 目的是实现目标过程中的临时阶段 (provisional stage);<sup>1</sup> 功能指从接受者视角来看某个文本实际或应该表达什么; 意图则是文本发送者和接受者双方的以目标为取向的方案或行为, 指向理解和生产文本的適切方式 (诺德 2005: 35-36)。不过, 诺德认为“意图”只能从文本发送者的角度来定义, 是“发送者想要通过文本达成的某种目的”, 良好的意图未必保证有完美的结局。翻译意图与源语发送者或源语文本作者的意图不尽相同, 往往会出现“我本将心向明月, 奈何明月照沟渠”的无奈与残酷现实。文本接受者完全有可能根据自身的期望、需求、已有知识和环境条件来决定使用文本想要达到的功能。只有在理想的情况下, 文本发送者的意图才会与目标吻合, 意图和功能也才会相似或一致。

应用翻译并非独立于翻译之外的概念, 这是我们必须明确的一个基本立场。探讨应用翻译, 离不开翻译这一大的系统。翻译系统整体上具有特定的功能, 即服务功能。在此功能的基础上, 文学翻译具有文学翻译的功能, 应用翻译具有应用翻译的功能。应用翻译的基本功能与翻译的基本功能密切相关, 也不可能与文学翻译完全割裂。但应用翻译具有不同于文学翻译的功能, 同时又从属于翻译功能。应用翻译在遵循翻译基本原理的基础上, 又具有自身的特殊性, 具有自身的特定功能。这是应用翻译及应用翻译研究能够成为相对独立系统的原因所在。

自 1950 年代以降, 人们对于翻译功能的认识不断深入, 相关研究取得了丰硕的成果, 翻译功能的诸多维度也都得到了相应的关注。

---

1 目的这一概念可以指整个翻译行为, 也可以指作为该行为结果的目标语文本, 以及某一特定翻译单位与所选的相应翻译策略 (诺德 2005: 146)。

“‘译何为?’对这一问题的思考,既可以在理论层面展开,也可以从史的角度切入;既可以考虑诗学层面的得与失,也可以探索伦理层面的进与退,更可以衡量文化层面的功与过。”(许钧 2003: 366)因此,人们对功能的探讨展现出多元化的特点。总体来说,人们对于翻译功能的认识与时代的发展密切相关,呈现为渐进式的发展,而且往往从翻译作为服务性工具的视角来认识其积极功能,概括起来有以下维度:语言维度、交际维度、审美维度、忠实维度、等值维度、文化维度、社会维度、历史维度、主体维度、政治维度、传播维度、教育/教学维度、经济维度等。但是,任何事物都不仅具有积极功能,也具有消极功能;不仅具有显功能,也具有潜功能。迄今为止,人们对翻译消极功能的认识还有待进一步加强,而且对应用翻译功能的探讨也不够充分。本书拟整合“应用的翻译”功能和“翻译的应用”功能,尝试划分出以下五个方面的功能。其中,前四个是积极功能,最后一个消极功能。

1) 交际功能。这是“应用的翻译”最为基本的功能。应用翻译无论以怎样的类型呈现,都旨在促成不同语言之间的有效交际。诺德(2005: 22)认为,“翻译能够使不同文化社团的成员进行交流,消弭由于文化环境不同所造成的言语、非言语行为、期望、知识与观点等方面的隔阂,使得信息发出者与接受者能有效地进行交际”。达尼尔·葛岱克(2011: 10)则指出,“根据不同的情况,翻译可以成为知识、工业、经济、政治、艺术、科技或文化发展中的发动机,相反,翻译也可以在知识、工业、经济、政治、艺术、科技或文化殖民化中起媒介作用”。无论是发动机还是媒介,实质上都是信息交流。然而,翻译除了交流信息之外,还具有交流情感、态度的功能。而且,翻译必然会经由主体(包括发起人、赞助人、译者、机器翻译/人工智能翻译、出版机构等),因此必然会体现出主体性。

2) 强化功能。“翻译比其他任何形式或模式都更具补充和重申的功能，它通过出生和重生的过程实现幸存，因此在对事物的解构体系中具有重要地位。”(埃德温·根茨勒 2022: 191) 应用翻译通过传递信息及知识沟通交流科学思想、文化知识，制造合法化概念、思想，对信息发送者或接收者双向地发挥强化相关信息及知识的作用，双向地强化或转变有关知识、文化、身份的既定概念。韦努蒂认为，“翻译能够制造出异国他乡的固定形象，……把那些看上去无助于解决本土关怀的争论与分歧排斥出去。翻译有助于塑造本土对待异域国度的态度，……从长远来看，通过建立起外交的文化基础，翻译将在地缘政治关系中强化国家间的同盟、对抗和霸权”(许宝强、袁伟 2001: 360)。值得注意的是，应用翻译的强化功能不只是针对目标语而言，也并非只是发挥积极功能，它也会对源语的知识与文化发挥强化功能，甚至可能巩固保守观念。中国文化的翻译传播，其影响不仅波及海外，同样也会对我国自身的文化建设产生影响，进一步强化中国传统文化意识。

3) 建构功能。建构意味着新事物的产生。应用翻译不仅在目标语中建构新的信息、新的文化、新的知识(这里所谓的“新”，只是相对于目标语世界而言)。中国的现代诗歌、戏剧等文学形式都是经由翻译才得以形成与发展，中国的学科也离不开翻译的贡献。<sup>1</sup>与此同时，翻译还具有建构主体(个体或群体)身份的功能。“中国大部分现代作家一开始都是在翻译方面初试身手，然后再转向其他的文学写作。”(刘禾 2008: 36)事实上，许多从事应用翻译的译者，往往通过翻译某一学科的著述成为某一领域的专家。对此，韦努蒂同

---

1 进一步的探讨可参见傅敬民、孙晓蓉，2024，翻译与中国学科发展，《中国外语》，(2): 16-22。

样认为,“翻译在构建异域文本与文化的本土再现的同时,也构建了一个本土主体”,“翻译通过让本土主体取得在体制中扮演某个角色或行使某项职能的意识形态资格,来维持现存的社会关系。但它们也可以通过修改上述资格,进而改变其在体制中的角色或功能来引发社会变革。翻译的社会影响力取决于其话语策略和其接受情况,而这两者都在身份塑造过程中发挥着作用”(许宝强、袁伟 2001: 360, 374)。传统研究中,我们往往突出翻译引进新知、助益本土话语建构的功能,而忽视翻译在建构认知模式、身份角色、社会关系、政治制度、国家形象等方面的功能,这当然与翻译研究对“翻译的应用”研究认识不足有关。

4) 彰显功能。翻译有见他人未见之功。翻译不仅仅是两种语言之间的转换,更是发生于诸多系统的边界,构成诸多关系纠葛的场所。诸多隐藏在源语世界与目标语世界之间的差异,比如语言差异、思维差异、文化差异等,往往只有通过翻译才能得到彰显,诸多权力关系、地缘政治关系也体现于翻译。<sup>1</sup> 翻译既是话语实践的过程,也是观察这一过程的起点。应用翻译所彰显的,不仅仅是信息与意义,还有译者的情感态度、身份立场以及包括意识形态、政治权力在内的环境控制因素,更有隐藏于其中且难以得到化解的社会、文化分歧与差异。应用翻译的独特功能就在于构成显形之所,彰显出那些不经由翻译可能意识不到的操控力量,揭示出以翻译的名义呈现的误识与误用,呈现被不断隐藏在场、不断阻挠的所有渴望。即使只是聚焦于词语翻译层面,“通过搜罗、尝试可能的单词,相似单

---

1 韦努蒂指出,“翻译有助于塑造本土对待异域国度的态度,对特定族裔、种族和国家或尊重或蔑视,能够孕育出对文化差异的尊重或基于我族中心主义、种族歧视或者爱国主义之上的仇恨。从长远来看,通过建立起外交的文化基础,翻译将在地缘政治关系中强化国家间的同盟、对抗与霸权”(许宝强、袁伟 2001: 360)。

词之间的细微差别变得明显，语言的局限性也得到了揭示”（埃德温·根茨勒 2022：192）。透过“翻译的应用”呈现出一个业已存在的东西。翻译之存在一直不被视为本原，而经由翻译而来的“本原”实际上却是由翻译带出来的，其中所彰显的实际上构成了复杂的翻译问题，既内在于文本，又外在于文本，既涉及作者、读者，也包括翻译发起人、译者、出版传播主体等。

5) 遮蔽功能。有的时候，翻译充当着掩盖、压制、误导的工具，因此发挥着消极的功能。<sup>1</sup> 有些事物，往往经由翻译悄然而至。这是因为，那些原本可能会招致反对的事物，如果掩盖在翻译的名义下往往会带来较小的抵抗。尼南贾纳（T. Niranjana）指出，“作为一种实践，翻译构塑了殖民状态下不对称的权力关系”。翻译在殖民情境下引入或支撑某种殖民的概念，但是，由于这类概念经由翻译来生产或支撑，伴随殖民主体而来的暴力被悄然地遮蔽了，因此，她进而认为，翻译具有遏制的功能，参与对殖民文化的定型，为延续和保持殖民统治之用（许宝强、袁伟 2001：117, 118）。同样，借助翻译，某种应当承担的责任被消解了，某些在正常情境下不合法的东西通过翻译获得了合法性。通过对翻译材料、翻译策略的选择，翻译也行使了某种宰制的功能，强行地在突出某些东西的同时剔除某些不被认可之物，遮蔽掉一些本不应该被遮蔽的信息或事实，甚至还可能以翻译的名义制造出一些虚假信息。对此，劳伦斯·韦努蒂（2009：19）指出，“翻译在外来文化建构的民族认同中发挥着巨大的作用，因而可能隐含着种族歧视、地缘政治冲突、殖民主义、恐怖主义、战争等问题”。

---

1 许钧（2003：367）指出，“对翻译作用的理想期待，往往在具体的翻译行为或翻译过程中受到限制，翻译的理想目标因此而难以实现，翻译的理想作用也常常因得不到正常的发挥而大打折扣”。

翻译的功能不能与翻译研究的功能混为一谈。宽泛地说，任何研究都旨在创新知识，都是为了增加知识总和而进行的系统调查（威廉姆斯、切斯特曼 2021：2）。但是，翻译通过其实践活动和相应产品发挥功能，而研究更多地体现为通过话语策略产生相应的认知影响。翻译的功能，其本身并不以对翻译研究发挥功能为目的，但翻译研究却具有监督、指导翻译实践的功能。不同的研究往往具有其独特的功能。系统的存在以功能的存在为先决条件。研究功能的正常发挥使得研究系统能够有效运行，否则就谈不上知识创新。另外，研究的功能也不能与理论的功能（参见 1.5）、批评的功能（参见 4.2）混为一谈。诚然，研究往往在特定理论的指导下展开，研究也可能就是为了建构理论，但是，建构理论只是研究的目的之一，而非研究必然所具有的功能。有些研究并非理论研究。从原则上说，研究也具有非理论化、解构理论的功能。它可能只是观察事物、收集数据，并对所观察到的事物和收集到的数据予以理解、描写与分析，为其他的研究提供基础。研究也不一定就是批评。因此，研究功能与批评功能也需要有所区分。

应用翻译研究是翻译研究的一部分，应用翻译研究功能是翻译研究功能的延展，我们不能脱离翻译研究的功能来单独地谈论应用翻译研究的功能。然而，应用翻译研究的功能并非简单复制翻译研究的功能，而是鉴于应用翻译的复杂性，衍生出其个性化的功能。具体来说，应用翻译研究的功能主要体现在以下两个方面：

第一，目标达成功能。这是任何研究都具有的功能，任何研究都旨在促成研究目标的实现。研究所具有的目标达成功能是研究系统存在的先决条件。研究目标并非固定不变，这就意味着相关的研究系统必须有能力确定系统目标的秩序并调动系统内部资源和能量以实现目标。研究目标与研究环境、主体、对象、动机和态度等都

有关系，应用翻译研究的目标涉及以下六个方面：(1) 认识应用翻译研究的本质，拓展应用翻译研究视角与议题；(2) 发掘、描述、反思、阐释应用翻译研究的问题；(3) 建构应用翻译研究的学术体系、话语体系以及学术共同体；(4) 监督、指导应用翻译理论与实践；(5) 创新发展应用翻译研究知识体系；(6) 体现应用翻译研究主体的学术立场和应用翻译观。毋庸置疑，应用翻译研究功能的发挥，并不意味着要同时实现所有的目标，特定的研究指向某个或多个特定目标。

第二，系统维护功能。任何系统的存在都必须与其他系统及其环境保持相应的边界，否则就没有必要建构相应的系统。这个边界，对于系统与其他系统及其环境来说，既有区分功能，也是为了维护系统自身的相对独立性和统一性（高宣扬 2005：555）。应用翻译研究作为翻译研究的子系统，必须具有维护其自身独特性和统一性的功能，以区别于文学翻译研究及其他类型的研究。同时，它也需要具备对系统内部相关因素进行平衡的功能。应用翻译研究系统的形成，旨在补充传统翻译研究尤其是以文学翻译研究为主的翻译研究的不足。一方面，作为后起的研究类型，应用翻译研究必然会招致传统中占据主流的其他翻译研究系统的排斥和抵抗；另一方面，应用翻译研究内部也存在冲突，新的研究模式和研究理论不断涌现，与现存的研究或冲突或相融。这都要求应用翻译研究系统具有相应的平衡、治理和维护功能，以确保应用翻译研究能够吐故纳新、永葆活力。

## 1.5 应用翻译理论

要使翻译研究或翻译学在真正意义上成为一门学科，离不开翻译理论的建构，一门学科不可能脱离理论关照而存在。毋庸置疑，

任何理论的建构都不是空中楼阁，都应该有其渊源。中国特色应用翻译理论的源泉必然基于三个方面：马克思主义、中国优秀传统文化、国外先进理论成果。当下有些学者对国外翻译理论持排斥态度，这毫无道理。“中国当代的翻译理论研究，如同其他学科都同国际的学术理论引入密切相关，甚至是受其影响发展起来的，往往融为一体了。”（王克非 2021b：15）中国的应用翻译研究虽然具有中国特色，需要扎根于中国优秀传统文化，解决中国具体的实际问题，但不能盲目地割裂其与西方翻译理论研究的关联。不同国家的翻译理论必然存在着共性与差异，在纠葛之中寻求发展之路。关键是我们需要明确：什么是理论？什么是翻译理论？什么是应用翻译理论？

根据《简明牛津词典》（*The Concise Oxford Dictionary*, 1964）所下的定义，理论（theory）就是“用于说明某事的假定，特别是以独立于被说明的现象等对象的原则为基础的假定”。在《牛津词典简编》（*The Shorter Oxford English Dictionary*, 1973）中，理论是“由一些观念或陈述组成的一套图式或体系，作为对一组事实或现象给出的一种说法或者说明；被认为属于一般法则、原理或者被认识到或被观察到的某事物原因的一个陈述”。安德鲁·切斯特曼（Andrew Chesterman）认为，理论既有外向型“观看”含义，又有“沉思，猜测”的内省意义，它是一种基于观察又经由反思的产物。而根据《辞海》（缩印本，1999）的定义，理论是“概念、原理的体系。是系统化了的理性认识。具有全面性、逻辑性和系统性的特征。理论的产生和发展既由社会实践决定，又有自身的相对独立性。理论必须与实践相结合，离开实践的理论是空洞的理论。科学的理论是在社会实践基础上产生并经过社会实践的检验和证明的理论，是客观事物的本质、规律性的正确反映”。该定义突出了理论的五个属性：系统性、理性化、逻辑性、实践性和规律性。

然而在翻译研究领域，对于翻译理论的探讨往往呈现出一种微妙的暧昧性。在现实中，无论中外，人们都强调理论与实践的结合。不过，西方注重实践的观察，因而在翻译理论的建构方面往往强调描写性；而我国的理论则强调实践的参与，因而理论旨趣往往突出规定性。这两种认识直接影响了中外对理论的建构观。有学者认为，“我们的翻译理论建设，不能靠凭空想象，而必须立足于对实践经验的归结，特别是立足于对中国古今实践经验的归结。……实践证明，由空想得出的‘理论’，往往是站不住脚的”，“每个译论工作者都应具有一定的翻译实践经验，只有懂得了翻译的甘苦，找到了翻译的‘感觉’，才能谈出真知灼见来，否则，不是拾人牙慧，便是建造空中楼阁”（孙致礼 1997：10，11）。“理论的职能是通过经验观察揭示或描写事物或运动的内在联系和基本特征，用以指导实践。”（刘宓庆 2019：2）的确，理论并非飘忽不定的抽象物，而是由人提出来并且着眼于人们所做的实实在在的事情，理论的建构不能没有客观事实做基础。但客观事实的获得，究竟是通过直接参与实践还是通过对实践的观察，则有所不同。真实世界给我们的理论化过程设置了极其严格的限制，对事实的参照是对每一种理论予以检验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但如果据此就认为，理论必须来自经验，即理论必须从经验的事实中归纳出来，那么，理论的建构只须研究大量的经验事实，然后再根据它们提供的共性加以逐步的概括和抽象就可以了。但是，“理论既产生于对‘真实世界’进行科学研究之前的非事实或非经验性思考过程，也可以产生于这个‘真实世界’的结构”（杰弗里·亚历山大 2000：5）。就此而言，理论的建构不能没有事实做依据，但仅仅依靠事实并不能建构理论。实践能力和理论水平并不能完全相提并论，理论可能并非直接源自实践，也并不要求直接指导实践，从实践者未必能够梳理或建构理论，从事理论研究者也未

必能够很从容地从事实践。这个道理，在其他学科看来似乎简单明了且合情合理，但是在翻译领域却总是难以达成共识。很多人认为，百无一用是理论，不能指导翻译实践的理论不是翻译理论。翻译质量出现了问题，总是要归咎于翻译理论研究的空谈误事；从事翻译理论研究如果没有翻译实践经验，也似乎要遭到他人的诟病。这种误识<sup>1</sup>实在很荒谬。

人类天生就是讲求实际、解决问题的动物。这是事实，提出理论的初衷，的确也是为了解决具体的问题。但是，一方面，理论未必能够直接指导实践，理论与实践之间并非严丝合缝地契合；另一方面，所谓具体的问题，未必是实践的问题，其中也包含认识的问题或理论本身的问题，同时也涉及实践与其他实践之间的关系。对翻译实践予以总结、描写、分析、反思甚至指导，属于翻译研究的职责，而并非一定要求理论去实现。研究有研究的功能，理论有理论的功能。如果固守实践，那么理论永远是滞后的，无法对未来做出理论贡献。任何一种实践都未必可以被特定的理论所穷尽，实践中出现的问题似乎永远无法穷尽并且永远成为问题，正是永远的问题使理论得到发展并且形成了传统。同时，发展的理论并不是因循守旧、固守传统的，而是开放式的、创造性的、多元互补的，再没有什么别的东西比理论变化得更快而客观材料却可以保持不变。理论以客观材料为基础，但任何理论都是从当时的文明中产生并得到发展，一门学科的理论发展到一定程度必然会异彩纷呈。

其实，通过总结翻译实践的经验提出应用性理论固然重要，但翻译研究的目的绝不限于提出什么具有永恒价值或普遍真理的理论

---

1 “所谓误识，是指社会行动者在符号权力的支配下，把符合某一社会群体利益的、本质上是任意的某种真理误以为是普遍真理。”（朱国华 2004：109）误识源于以符号权力再现的符号暴力。

或理论模式，翻译理论研究也不能局限于应用和指导，翻译理论有义务也有权利促使人们勤于观察和思考翻译。反思性和假设性相结合，构成了翻译研究的活力。任何翻译理论都不应该局限于解释性地描写翻译，而是还要努力去分析它、评价它，赋予它更加广阔的论题假设。翻译研究本来就应该而且可以有多种视角，而不应该把翻译理论简单地看作是一种单一的描述性框架、视角或范式。“翻译理论绝不应对翻译技艺的经验论描述或机械主义的规定。它不仅是为了指导我们去认识客观规律，更重要的是引导我们能动地掌握和运用翻译的客观规律。”（刘宓庆 1990：4）“翻译作为人类文化交流最古老最复杂的活动，几千年一直争论不休的一些基本问题，我们不可能指望在很短的一个时期内就达到科学的认识，将之纳入‘科学’的轨道，轻而易举地构建起系统的‘翻译学’”，“翻译研究涉及面很广，涉及的问题很多，对一些具体问题的专门研究不仅是应该的，而且是必然的。然而，翻译学科的建设毕竟不是一些具体问题的专门研究成果的简单相加，需要有一种整体的意识、宏观的把握和理论的系统化”（许钧 2000：518，521）。

要对翻译有一种整体的意识，对翻译予以宏观的把握和理论的系统化，就应该把翻译理论的建构看作是一个与翻译实践乃至具体性翻译研究相对的学术过程，翻译理论不应该局限于对翻译实践的反映，也不应该局限于指导翻译实践，翻译理论的对象不仅包括翻译产品、过程，也需要关注翻译功能、翻译效果、翻译关系等。一种翻译理论就是一种翻译观念，翻译理论可以从不同侧面和层次观照翻译研究。一种理论总是以相关的材料（实践或理论材料）为基础，但任何一种理论的建构都离不开研究者作为主体的思考，而思考又往往不可避免地带有主观性，因而，研究者有必要与其感受到的事物在真正的意义上保持距离。只有保持距离才能使研究者在思

想和验证之间、理论想象和研究方法之间找到某种平衡。平衡并非意味着妥协性的折中主义，而是为了在平衡中建构系统性的翻译理论。保持距离也并非意味着逃避，而是为了更客观、更冷静地审视翻译。基于切身翻译实践而从事翻译理论研究，无疑会使人获益良多，但如果一味强调理论的实践性，则有可能囿于感悟性的经验之谈，其中虽然不乏真知灼见，但显然难以系统地建构翻译理论话语体系。

现代翻译研究自 1950 年代开启，迄今已历经约 70 年，其间各种翻译理论层出不穷，积累了丰富的理论研究成果，并涌现出大量系统论述翻译理论史的著述。基于翻译理论所关注的问题，我们可以将传统的翻译理论划分为：词语（语义）翻译理论、文本（文体）翻译理论、诗学（修辞）翻译理论、效果翻译理论、主体翻译理论、目的翻译理论、策略（方法）翻译理论、交际翻译理论、文化翻译理论、社会翻译理论、传播翻译理论、认知翻译理论、机辅翻译（人工智能翻译）理论、翻译教育 / 教学理论，等等。这些理论植根于不同的历史阶段，有的源于翻译实践，有的基于对翻译理论本身的反思，有的则源自对其他学科理论的借鉴。方梦之（2023：79）撰文《跨学科创学之成败得失——66 种跨学科的翻译学鸟瞰》，认为“翻译研究在译学界内热热闹闹，界外影响不大，很有在专业圈子内关起门来说文论道的清高”。跨学科本是翻译研究的基本属性，然而，很多研究在借鉴其他学科理论时，对于相关理论其实并没有做深入的研究，往往满足于概念或理论的套用、挪用、征用乃至误用，同时也缺乏针对翻译实际问题的系统化科学研究，忙于独辟蹊径，缺乏深耕细作，翻译经典理论乏善可陈，这也导致翻译研究和翻译理论总是得不到学界的有效认可。

翻译理论是有关翻译的理论。然而，“翻译”一词本身就歧义丛

生。中外现代翻译理论研究，几十年来也积累了丰富的理论研究成果。人们对于翻译理论功能的认识还是比较片面的，理论工具论甚嚣尘上。事实上，人们对于翻译理论与翻译实践之间关系的态度总是显得那么暧昧，既对翻译理论充满期待，又往往将翻译理论作为翻译实践的附庸或者指导。纽马克（Newmark 1988：9）认为，翻译理论的所为，首先在于确定翻译问题（没有问题就没有翻译理论）；其次是揭示解决问题需要考虑的各种因素；再次是列举各种可能的翻译策略（procedures）；最后是建议最为切实可行的翻译策略，同时要附上确切的译文。刘宓庆（2019：2）认为，翻译理论的职能在于认知、执行（对翻译实践的指导性和操作性）、校正和提升。与此同时，他在其他著述中一方面指出“要防止经验主义和唯技术论”，另一方面又认为“翻译具有一种综合应用性，它是多维的、复杂的，但它本身并没有什么高深的理论，全靠哲学、认知科学等深层科学作‘导向支持’，也需要语言学家作论证支持”，“翻译学的基本属性是经验科学，不存在超经验的、纯粹思辨的‘纯理论’”（刘宓庆 2005：292, 293）。这些对理论的片面认识导致理论建构具有片面性，缺乏系统性、逻辑性的理性化整合。就应用翻译而言，“应用的翻译”理论较盛，“翻译的应用”理论研究则极其匮乏，往往囿于借鉴其他学科理论来进行局部或某种视角的研究。其他方面同样存在问题。相对而言，文学翻译研究强于应用翻译研究，文学翻译理论研究优于应用翻译理论研究。

应用翻译理论是关于应用翻译的理论，这是不言而喻的。但是，应用翻译并非只是“应用的翻译”，同时也包括“翻译的应用”。在应用翻译理论研究领域，相较而言，“应用的翻译”理论胜过“翻译的应用”理论。这其实与应用翻译研究长期以来较多地关注“应用的翻译”而忽视“翻译的应用”有关。“应用的翻译”即实用文体的

翻译，这是应用翻译研究的始发点，而且至今仍然在应用翻译研究中占据主流。除非我们进一步发展并完善“翻译的应用”理论，否则应用翻译研究就不可能成为系统性理论体系，也难以有效彰显其特色与价值。

方梦之认为，应用翻译理论包括四个范畴，即“宏-中-微”加上特殊研究理论。他认为，“理论研究是分层次的。……应用翻译理论又可分为宏观理论、中观理论和微观理论三层，另有特殊研究作为其并列的子项。宏观理论为核心理论，中观理论为翻译策略、方案、模式、模块、计划等，微观理论指翻译方法与技巧”，“而分类研究、翻译技术、术语和术语库研究、地方化和全球化研究、翻译管理等则是对应用翻译的特殊问题的特殊研究”（方梦之 2019：80，89）。这一理论体系对于认识翻译理论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它不仅“有助于明确不同层次理论的不同作用和内涵，也有利于明确翻译技巧在翻译理论中的地位”（同上：81）。长期以来，翻译技巧都被视为“雕虫小技”而难登理论大雅之堂。将翻译技巧排除在理论之外，本身就割裂了翻译实践与翻译理论之间的关系。事实上，方梦之的“宏-中-微”理论并非局限于应用翻译理论，对于翻译理论、文学翻译理论等研究也具有指导意义。不过，在阐述其理论思想时，该理论体系对于“翻译的应用”关注不足。

所谓“翻译的应用研究”，就是探讨翻译如何应用于人类文明发展的各个方面，“翻译的应用理论”则涉及翻译的应用研究中所需要以及所建构的理论。从根本上说，翻译既是结构化的（structured），也是结构性的（structuring）。在翻译中汇聚了各种相似、差异与交锋，它是再现语言差异的场所，也是再现文化差异的场所，其中承载着各种不平等的权力关系，是人类文明发展进程中难以为之却又不得不为之的事物。它不仅是沟通交流的媒介，也不仅仅传递信息

与知识，同时也是审视人类文明发展的对象和独特视角。在人类文明的发展进程中，翻译不仅发挥了独特的功能，而且正在发挥并将继续发挥其独特的功能。毋庸置疑，人们对于翻译的认识具有历史性、社会性，不同历史时期对于翻译的认识不尽相同。传统的翻译研究建构了各种概念和理论来理解和阐述翻译的功效，赋予翻译相应的象征意义与价值。现代翻译研究也将翻译作为思考的对象，审视它的民族、政治价值。在现代翻译研究中，翻译已然超越语言的藩篱，而被视为交织着各种冲突、商谈与妥协的社会文化行为、事件与现象，从而成为一种独特的存在。把翻译作为翻译来研究，意味着反思翻译的情境与功效。因此，尼南贾纳认为，“翻译的功用在于透明地表现一个业已存在的东西，不过‘本原’实际却是由翻译而带出来的”（许宝强、袁伟 2001：118）。在她看来，翻译并非仅指一种跨语际的过程，而是对一个完整问题系的称谓（同上：122）。透过翻译，我们所能发掘的内涵很多，但仍有大量有待开发与拓展的研究地带，并且也亟待发展相关的理论予以分析与阐释。

传统理论当然具有解释新问题的活力，但新问题也需要新的理论。迄今为止，翻译研究已经发展出文化翻译理论、文学翻译理论、语料库翻译理论、社会翻译理论、生态翻译理论、国家翻译实践理论、传播翻译理论、认知翻译理论、地理翻译理论、翻译技术理论和翻译教育理论等，其中大部分都可以归类于应用翻译研究中“翻译的应用理论”。福柯认为，“学科是由一个对象领域、一套方法、一组所谓的真实命题、一套规则、定义、技术和工具加以界定的：所有这些构成一无名的系统，有谁需要或能够使用它，则尽可使用，而无需将其意义或有效性与碰巧发明它的人联系起来”（许宝强、袁伟 2001：11）。需要和能够之间并非具有永恒的一致性，理论的应用价值在于创新性地“为我所用”，现有的理论如何切实有效地运用于

“翻译的应用”研究，是应用翻译研究理论发展的重要领域。与此同时，应用翻译理论不能只满足于自身理论体系的建构，也需要认识到自身研究与其他研究之间的互动。诚如王克非（2021a: 74）所言，“近年来，翻译学与认知科学、脑科学、医学、人工智能等学科的交叉又催生出更多的翻译研究分支，其突出的特点在于翻译学研究不再是单纯地从其他学科借鉴概念或方法，也开始为其他学科的相关研究提供一定的辅助或支撑。也就是说，翻译学不再是理论消费的学科，不仅从其他学科‘索取’，也会对其他学科‘给予’。国际上这方面的研究已经起步，国内的相关研究开始跟上，具有广阔的发展远景”。中国特色应用翻译理论应该有更大的作为。